

证券代码：834076

证券简称：海森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2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顾玉民
6. 开会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在以往的合作中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客观、

公正的专业报告，综合考虑审计质量、服务水平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现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需要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公司为广州市德慷软件有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服务，金额预计 48,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欧阳志红、顾玉民、欧阳志文三人是关联方，回避本次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

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名并加盖公章的《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